**永興日本語学園**

**EIKOU Japanese Language School**

**招生简章**

**永興日本語学園**

**EIKOU Japanese Language School**

\*校　　　舎：〒355-0016

埼玉県東松山市材木町22-19

\*招生总部：〒171-0033

東京都豊島区高田三丁目15番7号

第一大島ビル307

\*ＴＥＬ：+813-5927-1977　　　　　\*Ｅ－Ｍａｉｌ： [info@eikoukyouiku.com](mailto:info@eikoukyouiku.com)



**长期留学报名条件**

**长期留学报名条件**

1. 高中・中专・职高毕业生（完成12年教育者）。
2. 诚实，勤奋努力，具有强烈学习欲望者。
3. 未取得学士学位者须提交日语考试合格证及成绩单 (JLPT N5级, J-TEST F级, NAT-TEST N5级, TOP-J TEST 初级A, GNK 准中级以上)
4. 最终学历毕业5年以内。
5. 经费支付人（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叔叔、婶婶等）有能力支付学生在日全部学费、生活费、授课费。
6. 全部申请材料须在期限内提交至学校

**＊尼泊尔、越南、斯里兰卡、缅甸、蒙古、孟加拉国籍报名条件**

**\*尼泊尔、越南、斯里兰卡、缅甸、蒙古、孟加拉国籍报名条件**

1. 高中以上学历毕业生。
2. 诚实，勤奋努力，具有强烈学习欲望者。
3. 未取得学士学位者须提交日语考试合格证及成绩单 (JLPT N5级, J-TEST F级, NAT-TEST N5级, TOP-J TEST 初级A, GNK 准中级以上)
4. 最终学历毕业5年以内。
5. 经费支付人（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叔叔、婶婶等）有能力支付学生在日全部学费、生活费、授课费。
6. 可交纳一年学费者
7. 我校面试合格者
8. 全部申请材料须在期限内提交至学校

**◇　申请流程**

**申请流程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 | 提交入学愿书等申请材料 |
| 2 | 材料审查后进行面试，面试合格者缴纳报名费 |
| 3 | 学校代理申请在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 |
| 4 | 取得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后缴纳学费・住宿费 |
| 5 | 学校确认汇款后，邮寄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，入学许可书 |
| 6 | 到当地日本大使馆申请留学签证 |
| 7 | 取得留学签证后预定来日机票，将航班信息通知学校 |
| 8 | 学校规定接机日来日 |
| 9 | 到学校参加新生入学说明会 |

**◇　申请材料注意事项**

**申请材料注意事项**

1.　除证书以外所有材料必须是发行3个月之内的原件。

**※** 证书・・・只能发行一次的材料。（例）毕业证书等。

**※** 证明书・・・随时可发行材料。（例）毕业证明书・公证书・银行存款证明书・成绩单等。

2.　要日语翻译

3.　除证书以外提交入国管理局的材料一律不退还。

4.　签名必须是申请人亲笔签名，若有修改不能使用修改液。

5.　申请者若有过在留资格证明书申请履历，必须通知学校。

**留学签证申请所需材料一览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☑ | **材料** | **备注** |
| □ | 入学申请书  （学校指定用纸） | 请认真填写必要事项，注意不要有疏漏。 请注意必须为学生本人字迹。 |
| □ | 履历书  （学校指定用纸） | 请认真填写必要事项，注意不要有疏漏。 请注意必须为申请人本人字迹。  现住址一项，请填写现在居住的地址。  学历一项，请从小学开始填写至最终学历。  请在就学理由书中注明学习日语的目的、完成学业后的计划等内容。  如果希望在日本继续升学，请注明准备报考的学校及专业名称。 |
| □ | 照片 6张 | 近3个月内照片  照片背面请备注申请人姓名  照片大小：4㎝×3㎝ |
| □ | 最终学历毕业证明或者  毕业证书原件 | 请提交最终学历的毕业证或毕业证名书的原件并认证  在籍中或中退的情况请提交证明书  越南国籍的申请者请提交CEPECE发行的Verification of Education 或者VIED发行的Credential Report |
| □ | 成绩证明书 | 请提交成绩证明书原件  尼泊尔国籍的申请者请提示TU或HSEB发行的认证 |
| □ | 在读证明书 | 明记在读学校的入学时期，毕业预定时期，专业，发行日期 |
| □ | 日语能力考试合格证书 | 请提交日语能力考试（JLPT）N5相当以上的日语能力证书  有准考证者请先提交准考证扫描件 |
| □ | 日语学习证明 | 请明记所学日语时间（必200时间以上），教材，出席率，校长名 |
| □ | 在职证明书 | 请明记所属公司的勤务时间，职位，工作内容，地址，电话，法人签字盖章，发行人签字盖章 |
| □ | 护照复印件 | 请提示护照照片页面和出入日本国记录页面 |
| □ | 经费支付书  （学校指定用纸） | 请认真填写必要事项，注意不要有疏漏。请注意必须为申请人的经费支付人的字迹。  请注意不要忘记经费支付人的签名、印章。 |
| □ | 亲属关系公证 | 公证书上明记申请人和经费支付人的关系以及出生年月日 |
| □ | 经费支付人在职证明原件 | 需由经费支付人所在公司发行，明确记载入社时间及担任职务。  个体户要提交营业执照 |
| □ | 银行存款证明 | 请办理日语或者英语版经费支付人名义的定期银行存款证明。  存款金额须达到留学期间在日本生活所需最低费用的金额 （参考：2年留学所需费用为300万日元以上） |
| □ | 经费支付人的收入  纳税证明 | 明确记载过去3年收入来源及纳税额的证明。  年收超过一定标准需提交税务机关发行的纳税证明。 |
| □ | 存折复印件 | 最近3年记录  存款经纬说明 |

**◇　学费（初年度）**

**学费（初年度）**

* **2年课程**

**2年課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第一年 | 第二年 | 合计 |
| 検定料 | 20,000 | 0 | 20,000 |
| 入学金 | 50,000 | 0 | 50,000 |
| 学费 | 600,000 | 600,000 | 1,200,000 |
| 教材费 | 43,200 | 43,200 | 86,400 |
| 施設费 | 43,200 | 43,200 | 86,400 |
| **合计** | **756,400** | **686,400** | **1,442,800** |

（单位：日元）

* **1年6个月课程**

**1年6个月课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第一年 | 第二年 | 合计 |
| 検定料 | 20,000 | 0 | 20,000 |
| 入学金 | 50,000 | 0 | 50,000 |
| 学费 | 600,000 | 300,000 | 900,000 |
| 教材费 | 43,200 | 21,600 | 64,800 |
| 施設费 | 43,200 | 21,600 | 64,800 |
| **合计** | **756,400** | **343,200** | **1,099,600** |

（单位：日元）

**接机费用**

**◇　接机费用**

　（单位：日元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行先 | 单程费用 | 备注 |
| 学生宿舍学校指定接机日 | 5,000 | ・接机指定日会提前通知  ・不住学校宿舍的同学原则上学校不安排接机，自行到学校 |
| 学生宿舍学校指定接机日以外 | 10,000 |

・请于来日7天前将航班信息（达到日、达到时间、航班号、到达机场）告知学校

・接机人员将在机场等待学生。

・接机对应时间为9点`到18点，其余时间请提前通知学校。

**◇　住宿费用**

**住宿费用**

◇入寮指定日以外的周末或18点以后来日者可能不能安排接待，请谅解并尽量安排平日白天来日。

◇最短需入住3个月以上。上述费用中包含被褥费。上述费用不包含水电费及天然气费。每月按实用额结算。（每月大约8,000日元左右）

（单位：日元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房间类型 | 入住费 | 房租/月 | 被褥费 | 接机费 | 押金 | 半年合计 |
| 2人间 | 50,000 | 32,000 | 12,000 | 5000 | 10,000 | 269,000 |
| 3人间 | 50,000 | 30,000 | 12,000 | 5000 | 10,000 | 257,000 |

**※注**：学期不同住宿费会有变动可能性

①不包含水电煤气网络费。

②接机费只限接机日

③不包含海外汇款银行手续费

④退寮通知必须提前1个月告知，否则不退押金并追缴房租

**退款规定**

**1. 学费**

・ 按照下述规定扣除退款手续费后退还剩余金额。已缴纳金额不足退款手续费时，需补交不足金额。

・ 因来日延迟导致学习期间缩短时，差额不予退还。

1.1 持留学签证来日者

・ 无论是否取得「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」，均需缴纳报名费；报名费无论任何理由，均不予退还。

・ 申请「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」后中途取消者也需缴纳报名费。

・ 由于不得已的情况，必须变更入学期间时,除去报名费以外的所有费用(学费,教材费,设施费)，可经由校长同意后，在1年之内充当其他学期的课程费用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取消日 | | | |
| 「在留資格認定証明書」結果交付後 | | | 课程开始后 |
| 取得签证前 | 取得签证后  课程开始后 | 签证被拒签 | 课程开始后 |
| 検定料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
| 入学金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
| 退款手续费 | 6,000日元 | 6,000日元 | 6,000日元 | - |
| 退款条件 | 「入学许可书」，「在留资格认定」原件退还后 | 退还「留学签证」并确认为使用后 | 确认拒签事实后 | 原则上不退款 |

**2. 宿舍费**

・ 报名后未于期限内纳清全部费用者，若取消入住也须按照下述规定另行缴纳退款手续费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取消日 | | | | |
| 取消入住情况 | | | 入住时期变更情况 | |
| 预定入住日的  2周以上之前 | 预定入住日前的  2周之内与  1周以上之前 | 预定入住日前的  1周之内 | 预定入住日的1周以上之前 | 预定入住日前的  1周之内 |
| 入住金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 - | - |
| 房租 | 全額退費 | 扣除半个月房租后  退还剩余金额 | 扣除1个月（4周）房租  退还剩余金额 | 退还期间变更  所产生的差额 | 不予退还 |
| 退款手续费 | 6,000日元 | 6,000日元 | 6,000日元 | 6,000日元 | - |
| 备注 | - | - | 入住期间未满1个月者不予退款 | 变更后入住期间有所延长时，需另行缴纳差额 | |

**3. 接机费**

・因本人原因误机等，当日更改接机时间时，需重新报名，并再次缴纳接机费。

・因罢工或航空公司原因不得不更改或取消航班时，若接机人员已出发，则需重新报名，并再次缴纳接机费。建议加入旅行保险.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取消接机 | | 变更接机时间 |
| 取消日 | 预定到达日的1周以上之前 | 预定到达日前的1周之内 | 预定到达日前的1周之内 |
| 空港送迎費 | 全额退款 | 不予退还 | 不予退还 |
| 解約手数料 | 3,000日元 | - | - |
| 备注 |  |  | 需重新报名，另行缴费 |

**4. 全部退款相关事宜**

(1) 全部退款只接受书面申请。

(2) 学生需自行负担退款时产生的银行手续费。（如同一年度内保留学费时，不产生银行手续费）。

(3) 因学生不慎过多汇款导致的退款，将扣除事务手续费（3000日元）后退还剩余金额。

(4) 银行手续费一律不予退还。 （境外汇款时需加纳境外汇款手续费4500日元，日本国内汇款者请自行负担汇款手续费。）

(5) 退款将于退款手续完成后40天内进行。

(6) 课程开始日为学校设定的入学说明会日。（中途入学者的课程开始日为课程首日）

(7) 因年底年除长期休假，有关1月生的取消及变更请于12月20日前联系学校。 

**永興日本語学園**

EIKOU Japanese Language School

\*校　舎：〒355-0016

埼玉県東松山市材木町22-19

\*ＴＥＬ：+813-5927-1977

\*Ｅ－Ｍａｉｌ：info@eikoukyouiku.com